

证券代码：873963

证券简称：富泰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富泰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1、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江苏富泰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自然人成雪熔、孙丽红购买其持有江苏莱昂森智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莱昂森）的 34.00%、26.0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江苏莱昂森 60.00%的股权，江苏莱昂森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东莞市山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自然人成雪熔购买其持有苏州峦峰精密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峦峰）的 6.00%、45.0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苏州峦峰 51.00%的股权，苏州峦峰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第二条：“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

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上述《办法》第四十条的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370,189,123.95 元，期末净资产为 177,792,915.00 元。

1、江苏莱昂森本次交易对价为 7,214,760.00 元，公司将认缴江苏莱昂森出资额 66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江苏莱昂森资产总额为 10,344,240.96 元，净资产总额为 9,655,341.84 元。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以江苏莱昂森资产总额计算，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79%；以江苏莱昂森净资产总额计算，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5.43%；以交易对价计算，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95%；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4.06%。以认缴的江苏莱昂森注册资本 660 万元计算，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78%，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3.71%。

2、苏州峦峰本次交易对价为 2,368,236.00 元，公司将认缴苏州峦峰出资额 102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苏州峦峰资产总额为 4,041,075.71 元，净资产总额为 3,370,492.20 元。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以苏州峦峰资产总额计算，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

例为 1.09%；以苏州峦峰净资产总额计算，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1.90%；以交易对价计算，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64%；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1.33%。以认缴的苏州峦峰注册资本 102 万元计算，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28%，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0.57%。

综上，上述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亦不存在 12 个月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累计数额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因此上述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郭玉斌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本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综上，我们认可该议案所有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

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东莞市山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虎门镇怀德雅瑶芦花墩（C）栋一楼A区、二楼A区厂房

注册地址：东莞市虎门镇怀德雅瑶芦花墩（C）栋一楼A区、二楼A区厂房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产销：五金塑胶模具、五金制品、塑胶制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王占全

控股股东：无

实际控制人：王占全、刁香平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自然人

姓名：成雪熔

住所：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柏庐天下花园

关联关系：郭玉斌堂妹夫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其他：成雪熔持有的江苏莱昂森智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峦峰精密五金有限公司的股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玉斌所持有

3、自然人

姓名：孙丽红

住所：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美华园

关联关系：监事周红召配偶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其他：根据江苏莱昂森工商登记资料，孙丽红持有江苏莱昂森 36%股权；但

其中 10%股权系彭太林所持有，因此，孙丽红实际持有江苏莱昂森 26%股权。江苏莱昂森股东孙丽红及彭太林将于近期进行股权还原，还原后孙丽红持有 26%股权、彭太林持有 10%股权。本次公司拟购买孙丽红持有的 26%股权。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交易标的名称：江苏莱昂森智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 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交易标的所在地：昆山开发区华丰路 99 号 1 号房
- 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成立日期：2018 年 7 月 17 日

注册资本：1100 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260 万人民币

股东：孙丽红持股比例 36%，张亮持股比例 30%，成雪熔持股比例 34%。

经营范围：智能动力科技领域、机电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控制器、电机、金属制品、机电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计算机及配件、五金交电、数码产品、通讯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非行政许可类商务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1：其中，孙丽红持有的 36%股权中 10%的股权系彭太林所有，成雪熔持有的 34%股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玉斌所有。

- 交易标的名称：苏州峦峰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 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交易标的所在地：昆山市陆家镇金阳中路 68 号 4 号房
- 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立日期：2022 年 7 月 19 日

注册资本：200 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170 万人民币

股东：成雪熔持股比例 45%，东莞市山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5%，龚远红持股比例 1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研发；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动机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 2：其中，成雪熔持有的 45% 股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玉斌所有。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购买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购买股权后，江苏莱昂森变成公司控股子公司，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本次购买股权后，苏州峦峰变成公司控股子公司，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四）购买、出售股权导致新增关联方

购买江苏莱昂森股权后，基于审慎的判断，该公司 10% 以上的股东张亮、彭太林将列为公司的关联方。

购买苏州峦峰股权后，基于审慎的判断，该公司 10% 以上的股东东莞市山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龚远红将列为公司的关联方。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交易标的江苏莱昂森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0,344,240.96 元，净资产额为 9,655,341.84 元。为此次交易目的，特聘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标的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为 1,202.46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交易标的苏州峦峰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041,075.71 元，净资产额为 3,370,492.20 元。为此次交易目的，特聘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标的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为 464.36 万元。

(二) 定价依据

此次购买资产价的定价参考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江苏莱昂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做出京信评报字(2024)第 184 号报告评估结果 1202.46 万元，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拟以 1202.46 万元作为资产转让价格依据。

此次购买资产价的定价参考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苏州峦峰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做出京信评报字(2024)第 185 号报告评估结果 464.36 万元，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拟以 464.36 万元作为资产转让价格依据。

(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资产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交易，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公司拟以 3,126,396.00 元、4,088,364.00 元收购孙丽红女士、成雪熔先生持有的江苏莱昂森 26.00%、34.00%的股权。

2、公司拟以 278,616.00 元、2,089,620.00 元收购东莞市山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成雪熔先生持有的苏州峦峰 6.00%、45.00%的股权。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股权转让协议签订后，交易双方将协同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过户时间以工商

登记变更时间为准。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收购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是公司经营发展所需，意在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提高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助力。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角度做出的决策，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但交易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子公司的治理结构，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从公司长期发展来看，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带来积极的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富泰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富泰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